

附件三

未重複申請及接受補助切結書

本機關申請○○○年度○○○○○案，保證申請補助項目無重複申請及接受其他補助。若違反規定，依規定得取消各項申請及補助資格，已領取補助費用並應繳回，且負所有相關責任，謹立此據為憑。

此致

經濟部

申請補助機關名稱：

(請蓋章)

統一編號：

機關首長：

(請蓋章)

地址：

電話：

中 華 民 國

年

月

日